

**2025 年度宁波市涌开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劳务入围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 2025 年度宁波市涌开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工程劳务入围项目，招标人为宁波市涌开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项目资金为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 2025 年度宁波市涌开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工程劳务入围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此项目为非依法必招。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本招标范围为宁波市涌开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市政公司承接的新建、改扩建、翻修等工程劳务。

序号	服务范围	任务量 (预估)	入围 家数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1	工程劳务	500 万元/年	≥3 家	相应服务范围内单个/多个项目所需要的全部/部分工程劳务。	服务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1 年，服务期满后根据服务期内的考核结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续签下一年度合同，最多续签 2 次。

注：

(1) 本招标文件的任务量为预估数量，入围后以签订合同为准，最终按实结算（若有审计，最终结算以审计意见为准）。在实施过程中(合同期内)可能出现实际任务量多于或少于合同总金额的风险，以及在合同期内的其他风险，均由投标人承担。

(2) 本项目实施地点包含招标人及其下属各子(分)公司，部分项目规模较小，单项造价较低，实施地点较分散，涉及到零星派工的多种内容，部分项目地点偏远，包含鄞州区、海曙区、江北区、前湾新区(杭州湾)、镇海区、北仑区、奉化区、宁海县等。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且具备承担招标项目能力的投标人。

(2) 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备市政、建筑、装修、机电资质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中至少一项并具备劳务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报名

(1)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报名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 0 时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止(北京时间)。

(2) 招标文件费用 0 元(不再提供纸质文件),请自行登录公司网站免费下载。

5.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0 元；

(2) 交纳方式：无

(3) 交纳要求：无

6. 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

(1) 本次采购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4 时，响应人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上传至招标人联系人邮箱。

(2) 逾期未完成线上上传、未按规定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予以拒收。

(3) 供应商无需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

(4) 投标文件详见附件。

7. 开标地点

宁波市涌开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8. 公告发布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涌开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涌开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庄桥街道金钻路 8 号

联系人：陈先生

电 话：13071997719